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后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全体监事共同推举陈碧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讨论，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障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选举陈碧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7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

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。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8月28日